

中国保险业 发展蓝皮书

.....(2004~2005).....

ZHONGGUO BAOXIANYE
FAZHAN LAN PI SH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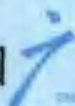
吴定富 © 主编



中国保险业发展蓝皮书

(2004 ~ 2005)

吴定富◎主编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保险业发展蓝皮书: 2004 ~ 2005 / 吴定富主编.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6. 3
ISBN 7 - 5043 - 4944 - 5

I. 中… II. 吴… III. 保险业—经济发展—中国—2004 ~ 2005 IV. F8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3006 号

中国保险业发展蓝皮书(2004 ~ 2005)

主 编	吴定富
责任编辑	刘川民
封面设计	Oak
责任校对	舒高勇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邮编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9 毫米×1194 毫米 1/16
字 数	280 千字
印 张	18.75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版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5043 - 4944 - 5/F · 394
定 价	9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 努力建设创新型行业 促进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

——吴定富主席在2006年全国保险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6年1月13日)

同志们：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十六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回顾去年工作，分析面临的形势，研究部署今年任务，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促进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

前不久，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黄菊同志到保监会调研，出席保险工作座谈会并发表了重要讲话。黄菊副总理充分肯定了十六大以来保险业发生的积极变化，充分肯定了保险业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成绩，充分肯定了保险系统广大干部职工是有战斗力的。同时，对保险业发展寄予了殷切期望，对进一步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保险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这对我们是极大的鼓舞和鞭策，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黄菊副总理重要讲话精神，切实贯彻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去。

下面，我代表保监会，就总结去年工作，做好今年工作，讲三点意见，供大家讨论。

一、2005年保险业基本情况

2005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保险业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努力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积极应对全面对外开放的新挑战，不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防范风险，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一)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迈出坚实步伐

去年以来,保险业以优化发展结构、转换经营机制和转变增长方式为切入点,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保险改革不断深化,发展质量逐步提高,效益观念明显增强。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市场平稳健康运行。一是业务平稳增长。全年保费收入 4927.3 亿元,同比增长 14%。产险保费收入 1229.9 亿元,同比增长 12.9%;寿险保费收入 3244.3 亿元,同比增长 14%;健康和意外险保费收入 453.1 亿元,同比增长 16.6%。截至 2005 年底,保险公司总资产 15225.9 亿元,比年初增加 3240.1 亿元。二是市场主体稳步增加。2005 年共有 22 家新公司开业,给市场增添了新的活力。目前,全国共有保险机构 93 家,其中保险集团和控股公司 6 家,财产险公司 35 家,人身险公司 42 家,再保险公司 5 家,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5 家。三是保险中介较快发展。目前,共有保险专业中介机构 1800 家,保险兼业代理机构 12 万家,保险营销员 147 万人。通过中介实现的保费收入 3596 亿元,占总保费收入的 73%。

结构逐步优化。一是薄弱环节得到加强。农业保险扭转了多年来连续萎缩的趋势,责任保险产品不断丰富,出现了快速发展的势头。养老保险和健康保险保持较快发展,成为新的业务增长点。有 8 家保险机构获得 10 项参与企业年金业务的资格。为了促进结构优化,对保险监管费实行差别费率,适当降低了健康保险、责任保险和农业保险的收费标准。二是业务结构调整步伐加快。产险公司积极发展非车险业务,非车险占产险公司保费收入的比重比上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寿险公司更加注重内含价值和长期稳健发展,寿险新单期缴和续期业务比例逐步提高,寿险标准保费比规模保费增幅高 4.6 个百分点。三是区域发展更加协调。中部地区发展普遍较快,一些西部省市也出现较快发展的势头。贵州、四川、湖北、陕西、山西五省的增长速度分别达到 19.7%、18%、17.9%、17.8% 和 17.2%。四是资产结构实现战略转变。债券投资占整个保险资产投资的比例首次超过银行存款的比例,达到 52.3%,比年初提高 16.7 个百分点。保险机构已成为债券市场的第二大机构投资者。

保险公司改革向更深层次推进。保险公司境外上市和引进外资参股,使国际资本市场与战略投资者的外在压力逐步转化为公司深化改革的内在动力,从组织形式和管理体制的改革深入到经营机制的转换。国有保险公司用人制度改革

革稳步推进,高管人员考核机制逐步完善,初步建立了高管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和高任审计制度。中国人保、中国人寿、中国再保险三家国有公司分别制定了专业化基础上的集团化发展战略,国有独资控股(集团)公司与股份公司的关系逐步理顺。对三家国有保险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调整,充实了领导班子。

保险资产管理得到加强。一是专业化管理体制逐步完善。目前,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管理的资金占保险资金运用总量的77.7%,保险资金专业化管理的框架初步形成。二是保险资金运用收益稳健增长,全年投资收益率达到3.6%,比上年提高0.7个百分点,对促进保险产品创新、提高保险公司竞争力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投资渠道进一步拓宽。允许保险资金直接投资股票市场,允许保险外汇资金境外投资,增加商业银行金融债券、短期融资债券、国际开发机构债券等新的投资工具,增加了资金管理的弹性和空间。

最近,国务院相继批准保险资金间接投资基础设施项目和渤海产业投资基金。这是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的又一重大突破,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保险业改革发展的关心和重视,有利于推动保险资产结构调整和盈利模式转换,对于充分发挥保险的资金融通功能,支持国家经济建设,提升保险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影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但这次政策的落实,必须以有效控制风险为前提。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大、操作复杂,保险业对这个领域的投资又比较生疏,缺乏专业经验。因此,要坚持制度先行,稳步推进,决不能一哄而上。

(二) 保险监管不断加强

根据保险市场发展的新形势,按照建立现代保险监管体系的要求,不断健全监管制度,加大监管力度。

偿付能力监管的约束力明显增强。不断加强和改善偿付能力监管,充分发挥偿付能力监管在引导健康发展和防范化解风险方面的核心作用。对偿付能力严重不足的公司发出监管意见书,并采取限制股东分红、限制设立分支机构等监管措施,督促限期整改。继续加强偿付能力监管制度建设,出台了4项偿付能力报告编报规则。

市场行为监管不断加强。各保监局不断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全面开展整顿规范保险市场秩序工作。督促各财产险公司开展共保业务自查,防止因违规共保造成风险。对团险和万能保险进行检查,及时对投保人进行风险警示,严肃查处欺诈误导行为。开展保险公司数据质量问题调查,规范数据标准,提高数据质

量。对保险中介服务统一发票的实施情况开展专项检查。联合有关部委以及境外监管机构,严厉查处“地下保单”。在金融行业其他领域风险不断暴露的情况下,及时组织各公司自查投资管理风险,对部分国有公司资产管理进行了行政效能检查。认真细致做好信访投诉工作,共处理信访投诉 5144 件,及时消除了行业发展中的一些不稳定、不和谐因素。定期向全行业披露违规处罚信息。全年共处罚违法、违规保险机构和保险中介机构 415 家,处理相关责任人 216 人,罚款 1436 万元。国有保险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深入基层开展业务、财务监督检查,在促进国有保险公司规范经营和加强内部管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保险监管制度逐步完善。一是加强保险法制建设。修改《保险法》的各项准备工作稳步推进,已向国务院上报了修改草案送审稿。出台了《财产保险公司保险条款和保险费率管理办法》、《再保险业务管理规定》和《人身保险保单标准化工作指引》等一系列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二是加强精算制度建设。实施新的财产保险准备金提取标准,逐步完善非寿险精算制度,引入寿险公司内含价值指标体系,编制了更加精确的新生命表。三是健全信息与统计制度。完善监管信息系统,推进以数据集中和运营系统平台整合为中心的保险信息化建设。初步建立了统一的保险统计数据体系和保险市场监测指标体系。顺利完成保险业第一次经济普查工作,保监会被评为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集体。四是建立风险责任追究制度。研究制定《国有保险机构重大案件领导责任追究规定》和《中国保监会保险监管问责制试行办法》,对造成重大经营风险以及因监管不到位而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五是完善保险保障基金制度。规范保险保障基金的缴纳、管理和使用,确保保险保障基金及时足额上缴。目前,保险保障基金达到 50 亿元。

(三)支持经济发展的能力不断提高

保险业充分发挥各项功能,积极参与经济建设,较好地发挥了经济“助推器”的作用,表现在三个方面。

保障经济稳定运行。2005 年,保险业共支付赔款与给付 1129.7 亿元,同比增长 11.9%。特别是沿海部分地区连续遭受七次强台风及热带风暴袭击后,保险业主动参与防灾、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各保险公司共受理台风报损案件 14.4 万件,支付赔款 13.3 亿元。此外,保险业还为“神州六号”载人飞船发射等重大项目提供了保险服务。

支持投资和金融改革。截至2005年底,保险资金运用余额14315.8亿元,比年初增加3357.2亿元。其中,保险公司持有国债3588.3亿元、金融债1785.1亿元、企业债1207.6亿元,分别占其发行余额的12.6%、13.4%和67%。保险公司持有银行次级债804.9亿元,占发行余额的44.6%,有力地支持了商业银行改革。在资本市场改革的关键时期,保险机构作为重要机构投资者,通过增加基金投资和直接投资股票,对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2005年底,保险公司直接和间接投资股票市场845.6亿元。

促进对外贸易发展。出口信用保险充分发挥在鼓励出口和投资、支持产业结构调整、推动贸易增长方式转变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三年来,共为426亿美元的出口和投资提供了收汇保障,为217个企业中长期外贸及投资项目提供了保险支持,为企业提供了1166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便利,累计支持农产品出口近30亿美元,支持高科技产品出口211亿美元。在部分国家和地区暴发禽流感疫情的情况下,共承保近2亿美元的禽类产品出口,有效保障了高风险农产品出口企业的利益。初步统计,去年出口信用保险支持的出口额占我国一般贸易出口总额的6.4%。发布了《国家风险分析报告》,对与我国经贸联系比较密切的60多个国家的国家风险进行了全面分析和评级,为企业和金融机构在对外贸易和投资方面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

(四)服务和谐社会的作用进一步发挥

保险业紧紧围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目标,努力拓宽服务领域,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较好地发挥了社会“稳定器”的作用,表现在三个方面。

服务和支持“三农”。充分发挥商业保险在风险防范、资金管理和网络服务方面的优势,积极为“三农”服务。黑龙江、宁夏、内蒙古、河北、浙江等地的政策性农业保险试点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全国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84.3%,农业保险赔款同比增长94.8%,农业保险在稳定农民基本生活水平、提高灾后恢复再生产能力和农业防灾、减灾方面的作用逐步发挥。阳光农业相互保险公司构建了人工增雨防雹网络体系,仅2005年就成功实施人工增雨168场次,覆盖土地6732平方公里,使15万多户农民受益,减少经济损失约4亿元。大力开展农村医疗保险工作,有6家保险公司在8个省(区)的68个县(市、区)提供了农民合作医疗保险服务,涉及农民1765万人,累计提供医疗补偿服务519万人次,提高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运行效率,得到了国务院领导同志和地方党委政府的

充分肯定。河南新乡试点经验还在国务院召开的全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会议上作了典型交流。广西等地农村人身保险业务得到较快发展。积极开拓为“三农”服务的新领域,主动参与失地农民的养老保障建设,在18个省(市)的53个地(市、区)开展了征地农民的养老保险服务。不仅减轻了政府管理强度和费用压力,较好防止了养老基金亏空问题,而且使征地农民得到了持续性的生活和养老保障。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截至2005年底,长期寿险责任准备金达到1.2万亿元,成为我国养老保险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当于全国社保基金的6倍和全国各级社会保障体系资金积累总额的1.7倍。共为近4亿人次提供了商业健康保险保障,赔款与给付支出107.9亿元。

辅助社会管理。针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中的新情况,保监会与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公安部、卫生部、建设部和交通部等部门共同推进责任保险的研究和试点工作。各保险公司开发了210多个责任保险产品,包括火灾公众责任保险、高危行业雇主责任保险、医疗责任保险、建筑工程质量保险、长途客运承运人责任保险、道路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保险、校园责任保险、家政服务责任保险等。北京、重庆、山东、江苏、江西等地责任保险试点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在化解民事纠纷、缓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提高了全社会的风险意识和风险防控水平,充分体现了保险这一市场机制辅助社会管理的功能。

(五)行业自身建设得到加强

坚持两手抓的工作方针,一手抓业务发展,一手抓行业自身建设。保险系统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增强,干部队伍的精神面貌发生了明显变化。

深入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从2005年1月25日到12月底,保监会机关、35个保监局和5家国有保险公司,共916个党委、7321个基层党组织和77117名党员参加了先进性教育活动。各股份制公司也参加了所在地党委组织的先进性教育活动。各级党组织坚持把先进性教育活动作为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重要载体,进一步增强了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着力解决效益、诚信和规范经营等突出问题,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得到了中央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督导组 and 中央巡回检查组的充分肯定。工会和共青团围绕中心工作,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增强了

凝聚力和向心力。

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稳步推进。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按照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原则，以保险业改革发展和风险防范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切入点，深入开展保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稳步推进保险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这些成绩来之不易，主要得益于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得益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好形势，得益于各部门、各级党委政府对保险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同时，也离不开保险业广大干部职工的辛勤努力和艰苦奋斗。在此，我代表保监会向保险业全体干部职工表示亲切的慰问，对长期关心和支持保险业发展的同志们和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2005年保险业的成绩，是在“十五”时期特别是十六大以来保险业发展的基础上取得的。十六大以来的三年，是我国保险业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是保险业发展形势较好、改革力度较大、开放步伐较快、整体实力显著增强的时期，保险业在四个方面发生了深刻变化。一是思想观念发生深刻变化。科学发展的理念深入人心，逐步放弃传统铺摊子、上规模的粗放式经营方式，走上注重提高业务质量、增加业务内含价值的集约式发展道路。二是体制和机制发生深刻变化。在金融业率先完成了国有公司股份制改造，三家最大的保险公司成功在境外上市，为国有金融企业改革和境外上市提供了有益借鉴。三是保险监管发生深刻变化。形成了以偿付能力监管、市场行为监管和公司治理结构监管为三大支柱的监管体系框架，实现了从传统的、分散的保险监管向现代化、系统化的保险监管转变。四是整体实力发生深刻变化。保险业总资产是2002年的2.4倍，在金融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我国保费收入世界排名第11位，比2000年上升了5位。这些变化，标志着保险业站在一个新的发展起点上。这个新起点，是一个基础牢固的新起点，是一个充满活力的新起点，是一个前途光明的新起点。

十六大以来保险业改革发展的实践，使我们加深了对保险业发展规律的认识，提高了加快发展的能力、防范风险的能力、驾驭保险市场的能力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能力，也为做好今后的保险工作提供了有益启示。

一是必须坚持把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作为保险业发展的方向。只有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立足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谋划保险工作，才能找准保险业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定位，才能不断拓展保险业的发展空间，才能确保保险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保险业必须不断增强大局意识和服务意

识,努力做到想全局、干本行,干好本行、服务全局。

二是必须坚持把广大人民群众对保险的需求作为保险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只有针对不同收入水平人民群众多层次的保险需求,提供多样化的产品和服务,保险业发展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发展的基础才会越来越牢固。保险业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让最广大人民群众都能分享保险业改革发展的成果。

三是必须坚持把做大做强作为保险业发展的主要任务。只有把发展作为保险业的第一要务,尽快把保险业做大做强,才能从根本上解决保险业在初级阶段存在的与经济社会和人民生活需求不相适应的主要矛盾。只有坚持科学发展,正确处理加快发展与防范风险的关系,速度与结构、质量、效益的关系,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关系,才能实现保险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四是必须坚持把创造性地贯彻落实中央精神作为做好保险工作的重要保证。只有紧密结合保险业实际,深入学习领会国家的各项重大方针政策精神,认真贯彻国家关于金融保险业的一系列重大部署,创造性地开展保险工作,才能准确把握保险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情况,不断克服前进道路上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

五是必须把增强责任感作为做好保险工作的重要前提。只有深刻认识到保险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承担的责任,深刻认识到每一位保险从业人员促进保险业发展的应有职责,才能切实增强做好保险工作的内在动力,才能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才能凝聚全行业的力量,抓住当前极为难得的发展机遇做大、做强保险业。

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保险业在发展中既有长期积累的矛盾和问题,同时又出现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概括起来主要有:产品结构不合理的问题比较突出,供给和需求存在脱节的现象;服务质量不高,重销售、轻服务,服务水平不能满足消费者的需求;经营不规范的现象比较普遍,市场秩序尚未根本好转;风险防范的任务仍然较重,风险隐患不容忽视;持续发展的能力不强,发展的基础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认清形势,统一思想,又快又好做大做强保险业

科学判断形势,历来是我们制定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前提。十六届五中

全会站在历史的新高度,从战略全局出发,提出了《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描绘了我国在新世纪第二个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又对2006年的经济工作作出了具体部署。两次会议的主题,都是要坚定不移地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把经济社会发展切实转入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轨道。

科学发展观是对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关于发展思想的继承和创新,是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指导思想的重大发展,是与时俱进的马克思主义发展观。科学发展观反映了世界各国发展的经验、教训,是对经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认识的深化,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

科学发展观的精神实质,就是又快又好地发展。又快又好地发展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也完全符合保险业实际,在本质上与做大做强是完全一致的。又快又好主要体现对发展过程的要求,做大做强主要体现对发展结果的要求。要实现做大做强的战略目标,必须对保险业为什么要又快又好地发展,能不能又快又好地发展,怎样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这三个问题作出明确回答。

(一) 国际、国内形势的发展变化要求保险业必须又快又好地发展

当前,国际、国内形势的发展变化对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提出了迫切要求,保险业发展耽误不得、失误不得,形势逼人、不进则退。

实现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是适应国民经济快速发展形势的需要。“十五”时期特别是十六大以来,我国经济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总体上呈现出速度比较快、增长比较平稳、效益比较好的态势,综合国力不断增强。五年来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8.8%,2005年财政收入突破3万亿元,进出口总额达到1.4万亿美元。现在,各个地区、各个行业都在努力创造发展条件,抢抓发展机遇,挖掘发展潜力,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很高。在这种形势下,保险业如果不能抓住机遇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不仅无法在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承担应有的责任,甚至还会拖经济社会发展的后腿,距离社会的要求和人民的希望越来越远。

实现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是适应全面对外开放形势的需要。从国际环境看,和平、发展、合作仍然是当今时代的潮流,经济全球化趋势深入发展,综合国力竞争日趋激烈。我国保险业在金融行业中开放最早,开放力度最大,国际著名的金融保险集团普遍将我国视为世界最有潜力的保险市场,纷纷加大投入力度。

在保险业全面对外开放的环境下,外资保险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市场影响不断扩大,竞争优势逐步体现,给保险业发展不断注入新的活力和压力。保险业只有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才能适应全面对外开放的新形势,做到国内市场和对外开放协调发展。

实现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是适应金融改革发展形势的需要。当前,金融业改革发展的步伐很快。从银行业看,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革顺利推进,交通银行和建设银行在香港成功上市,中国银行和工商银行股份制改革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从证券业看,股权分置改革在试点的基础上逐步推进,国家采取一系列措施解决了证券业多年遗留的历史包袱。同时,金融综合经营趋势日益明显,银行、证券、保险的合作与竞争向深层次发展。金融创新层出不穷,为金融业发展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活力。当前,我国保险总资产占金融资产的比例仅在3%左右,远远低于发达国家20%的平均水平。保险业如果不能尽快发展壮大,在金融业中的比重就会越来越低,在金融体系中的作用就会越来越小。这迫切要求保险业正视差距,迎头赶上,充分发挥保险在优化金融资产结构、提高金融市场资源配置效率和分散金融风险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二)经济社会发展为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保险业不仅必须要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而且具备了又快又好地发展的条件。一些国际著名咨询机构认为,“十一五”时期,我国的进一步发展面临来自经济和社会的双重挑战,一方面,需要满足基础设施建设对资金的巨大需求,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随着老龄化趋势的发展,社会保障体系供给不足、资金短缺的问题越来越突出。保险业在解决这些问题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将对保险产生广泛需求。

国民经济快速发展需要保险业的支持。“十一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2010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将比2000年翻一番;居民消费结构逐步升级,产业结构调整 and 城镇化进程加快;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逐步完善,社会保持长期稳定。这些新的变化都与保险密切相关,既需要保险业的支持,也为保险业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创造了条件。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需要保险业的积极参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统筹城乡发展的重大战略决策。保险的本质和功能,决定了保险业应该而且可以在服务“三农”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随着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的推进,现

代农业建设步伐加快,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农民收入不断提高,农民对保险的认识将逐步加深,对保险的有效需求也将逐步增强。大力发展“三农”保险,在服务“三农”的同时合理开发农村巨大的保险市场,对保险业来说既是一个机遇,也是一个挑战。

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需要保险业发挥更大的作用。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以及人口老龄化和家庭小型化趋势的发展,依靠土地和家庭的传统养老方式逐步弱化,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需要保险业从多方面发挥作用。通过为社会公众提供商业养老与健康保险,可以提高整个社会保障体系的覆盖面和保障水平。运用商业保险将市场机制引入社会保障管理,可以提高社会保障体系的运行效率。

党和政府对保险工作的高度重视为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十六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对保险业越来越重视,特别是在十六届三中、五中全会决定以及中央一系列重要文件中,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对外贸易和投资等多个方面肯定了保险的功能和作用,明确了保险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定位。

同时,地方各级党委政府越来越认识到保险的重要性,普遍将保险业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统一谋划。据不完全统计,近三年来,有28个省、市政府专门下发了促进当地保险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有34个省、市的主要负责同志,共356人次专门就当地保险业发展作出了批示。这些批示,既肯定了近年来我国保险业发展取得的成绩和对地方经济发展所作出的贡献,也对保险业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安徽、广东等地还在税收等方面出台了促进保险业发展的优惠政策,这些都为我们加快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三)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提高又快又好发展的能力

科学发展观是指导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实现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关键是要加强理论学习,进一步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头脑。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不断加强对世界观的改造,正确处理保险行业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保险公司发展与保险行业发展的关系,个人发展与保险公司发展、保险事业发展的关系,努力建设一个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的保险业,努力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保险企业,努力造就一支为做大做强中国

保险业而无私奉献的创业者队伍。

第一,处理好保险行业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

作为金融服务行业,保险业存在的价值在于能够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服务。社会的认可和支持是保险业赖以生存的基础,社会的保险需求是保险业发展的直接动力。如果保险业不能为社会创造价值,社会对保险的需求就会逐渐萎缩,保险业的发展就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近年来特别是十六大以来,保险业大局意识不断增强,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现在行业内仍存在就保险论保险的倾向,仍然有一些同志没有深刻认识到行业的发展依赖于社会的进步和国家的富强,没有深刻认识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内在的辩证统一关系。只强调在发达地区、中心城市、优势产业和富裕人群中开展业务,而忽视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和服务对象;只注重经济效益,而忽视社会责任。这些观念既影响了保险业在经济社会中发挥应有的作用,也限制了保险业自身的发展空间。

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到,保险业是在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过程中发展壮大的,经济效益是在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保险需求的过程中取得的,不能单纯就某一项业务孤立地看问题。比如,一些保险公司参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本身可能没什么利润,但公司通过这些业务,扩大了社会影响,提高了品牌知名度,得到了老百姓的认同,为公司拓展其他业务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保险业必须牢固树立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而发展的理念,着眼于经济社会发展不同领域的需要,不断拓展发展空间;必须牢固树立为最广大人民群众而发展的理念,着眼于保障人的生存需要、提高人的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不断拓宽服务领域。只有把服务经济社会作为行业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才能真正体现保险存在的价值,才能建设一个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服务的保险业。

第二,处理好保险公司发展与保险行业发展的关系

保险公司的发展是保险行业发展的基础,保险业的稳定、健康、发展又为保险公司提供了更好的成长机会。实践证明,行业的整体发展形势好,有一个竞争规范,运行稳定的市场环境,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就高,所有的公司都会从中受益。反之,如果市场秩序混乱,行业整体形象不佳,市场拓展难度加大,所有的公司都会受损。

当前,有的保险公司不珍惜保险业发展给公司带来的良好发展机遇,为了达到公司的短期经营目标,不惜牺牲规范的市场秩序进行恶性竞争,不惜牺牲行业

整体形象搞欺诈误导,不惜牺牲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对保险资源进行掠夺式开发,不仅破坏了行业共同发展的环境,损害了行业的整体利益,而且也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

良好的行业发展环境需要大家共同创造,共同维护。各保险公司要牢固树立行业整体发展的观念,切实增强依法合规经营意识,不断提高维护行业整体利益的自觉性,从自身做起,努力为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贡献自己的力量。行业协会要充分发挥自律作用,维护良好的行业声誉。监管部门要加大制度建设和市场监管的力度,使违规经营、损害行业利益、破坏保险资源的公司受到应有的惩处。只有市场秩序不乱,市场环境良好,保险资源得到合理有效开发,整个行业才能有大的发展,才能真正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现代保险企业。

第三,处理好个人发展与保险公司发展、保险事业发展的关系

随着保险业的较快发展和市场主体的不断增加,对各类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为广大保险从业人员提供了施展才华的广阔舞台。一批优秀人才脱颖而出,陆续走上各级领导岗位。如果没有保险业的快速发展,有些同志可能没有机会走上领导岗位。

但是,一些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监管部门干部,不珍惜事业发展给个人带来的发展机会,思想观念、精神状态、业务能力和工作作风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岗位和新职责的要求,在实际工作中表现为三种状态。一是不作为。有的同志没有远大理想和目标,身为领导干部和高级管理人员,不思考问题,不关心工作。考虑事业少,考虑自己多,小富即安,不思进取,瞻前顾后,患得患失。二是乱作为。有的同志在工作中不遵循客观规律,有法不依,有章不循,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不仅没有做到促进发展,还给公司和行业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有的同志不能正确对待手中的权力,不坚持科学民主决策,只讲报酬,不讲贡献,只讲待遇,不负责任,为了个人和小团体利益,不惜损害投保人和公司利益。三是不知道怎么做。有的同志不注意加强学习,不注意研究新情况、新问题,不了解整个形势的新变化,不能做到与时俱进,站得不高,看得不远,方向不明,思路不清,在困难面前裹足不前,解决问题的办法不多。

这三种状态,虽然不是主流,只表现在少数同志身上,但是对保险业发展的负面影响很大,不仅损害了公司的利益,使公司丧失发展机遇,而且破坏了行业风气,损害了行业形象,影响了行业发展的活力。这三种状态虽然表现各不相同,但根源都是一致的。说到底,是没有用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

科学发展观武装自己的头脑,没有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没有一种对国家、社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责任感和事业心。

干事业关键在人,能否干成事业,关键在人的精神状态。领导干部处于关键岗位,起着重要作用,领导干部的精神状态至关重要。我们这一两代人,有幸处在保险业快速发展的时代,促进保险业又快又好地发展,做大做强保险业的历史责任落在我们身上。事业的发展把我们推上了各级领导岗位,大家应该倍加珍惜。保险业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学习,准确把握保险业发展面临的大好形势和难得机遇,增强做大做强中国保险业的信心与责任感。要始终保持与时俱进、开拓进取、有所作为的精神状态,牢记办法从实践中来,点子从群众中来,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一线,不断加强调查研究,了解保险业改革、发展和监管的新情况、新经验,解决新矛盾、新问题。要在发展中弘扬时代精神,在创业中实现人生价值。要有一股干劲,艰苦创业,无私奉献;要有一股闯劲,勇于创新,开拓进取;要有一股韧劲,百折不挠,知难而进。要志存高远,自我加压,严格要求,毫不懈怠,在实践中不断经受锻炼,增长才干,建功立业,使自己成为中国现代保险业优秀的经营管理者 and 监管者,努力造就一支为做大做强中国保险业而无私奉献的创业者队伍。

三、2006年的保险工作

2006年是“十一五”时期的第一年,做好今年的工作,为“十一五”开好局、起好步,至关重要。今年保险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十六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用科学发展观统领保险业发展全局,着力解决好速度、效益、诚信和规范经营问题,切实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积极防范化解风险,努力加强行业基础建设,促进保险业稳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更好地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

这个总体要求的精神实质,就是要推动我国保险业切实转入科学发展的轨道,努力实现又快又好地发展。具体目标是:

——业务较快增长。适应国民经济稳定较快增长的形势,保险业必须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尽快缩小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需要之间的差距。

——结构科学协调。形成与保险业科学发展相适应的区域结构、主体结构和产品结构,不断满足社会多层次、多样化的保险需求。

——效益稳步提高。成本费用水平逐步下降,业务质量稳步上升,经营效益